

证券代码：300423

证券简称：鲁亿通

公告编号：2020-007

山东鲁亿通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计划时间过半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鲁亿通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1月21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 2019-067），公司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股东计划自本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一名相关股东3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累计不超过951,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0.1905%）。

截至本公告日，上述减持计划的时间已过半，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号）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在减持时间区间内，董监高在减持数量过半或减持时间过半时，应当披露减持进展情况，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 股东减持情况

1、股份来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持有的公司股份和首次公开发行后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获得的股份；作为激励对象获得的公司股权激励股份。

2、 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截至2020年3月12日，公司股东崔静女士、徐克峰先生在预披露的减持计划期间未减持公司股份，股东魏春梅女士、贺智波先生在预披露的减持计划期间减持情况如下：

| 股东名称 | 减持方式 | 减持期间 | 减持均价（元/股） | 减持股数（股） |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
|------|------|------------|-----------|---------|----------|
| 贺智波 | 集中竞价 | 2020/1/7 | 13.7 | 10,000 | 0.0020% |
| | 集中竞价 | 2020/1/9 | 13.74 | 89,031 | 0.0178% |
| | 合计 | | | 99,031 | 0.0198% |
| 魏春梅 | 集中竞价 | 2019/12/16 | 12.92 | 105,000 | 0.0210% |
| | 集中竞价 | 2020/1/7 | 13.5 | 4,600 | 0.0009% |
| | 合计 | | | 109,600 | 0.0220% |

3、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 股东名称 | 股份性质 |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 |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 |
|------|------------|-----------|--------|-----------|--------|
| | | 股数(股) | 占总股本比例 | 股数(股) | 占总股本比例 |
| 贺智波 | 合计持有股份数 | 992,593 | 0.20% | 893,562 | 0.18% |
| | 期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 149,117 | 0.03% | 50,086 | 0.01% |
| | 有限售条件股份 | 843,476 | 0.17% | 843,476 | 0.17% |
| 魏春梅 | 合计持有股份数 | 1,240,765 | 0.25% | 1,131,165 | 0.23% |
| | 期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 237,486 | 0.05% | 127,886 | 0.03% |
| | 有限售条件股份 | 1,003,279 | 0.20% | 1,003,279 | 0.20% |

二、其他相关情况说明

1、在上述减持公司股份期间，上述股东严格遵守《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业务规则的规定。

2、公司上述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股东本次减持与此前已披露的意向、承诺或减持计划相一致。

3、上述股东非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的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

4、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股东股份减持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备查文件

1、相关股东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进展的告知函》。

山东鲁亿通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3月13日